

证券代码：603998

证券简称：方盛制药

公告编号：2022-093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2年8月29日下午15:00在新厂办公大楼一楼会议室（一）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证券部已于2022年8月19日以电子邮件、微信、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周晓莉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独立董事刘张林先生与杜守颖女士、袁雄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公司3名监事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严格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业务办理》的要求进行编制。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2022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

本公告披露之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有关内容。

该议案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二、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上半年以合并报表口径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319.64 万元，公司 2022 年上半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8,041.25 万元，计提盈余公积 0 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61,995.46 万元，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54,494.10 万元。

董事会提议：拟以公告实施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当天收盘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向股权登记日在册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0.90 元现金红利（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1、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决策程序、利润分配的形式和比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与《公司章程》的规定；2、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3、同意 2022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刊登的公司 2022-095 号的公告。

该议案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三、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的公司 2022-096

号的公告。

该议案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四、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 2022 年 9 月 16 日（周五）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刊登的公司 2022-097 号的公告。

该议案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以上议案中，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二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见本公告披露之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登的有关内容。

以上议案中，第二、三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31日